

揭阳市揭东区应急管理局文件

揭东应急[2020]3 号

关于落实《揭东区应急管理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股、室、局、中心：

《揭东区应急管理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已制订完成，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揭东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 2 月 3 日

揭东区应急管理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应急预案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区委和上级部门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预防控制工作的部署，按照“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的工作要求，以“宁可十防九空，不可失防万一”的态度，认真履行疫情防控职责，维护正常生产生活秩序，确保全体人员和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按照省市院的工作要求，结合北林检察工作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1.2 编制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国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以及原卫生部《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应急预案（第一版）》等法律法规制订本预案。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区应急管理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 and 处置工作。

1.4 工作原则

在区委、区政府的统一部署下，坚持卫生健康部门牵头、属地管理、部门协作、分级控制、快速反应、科学防治的工作机制，确保第一时间发现、报告、隔离、诊断、治疗病例，并科学、规范、高效的开展处置应对，控制疫情传播和蔓延，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公众健康的影响，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2. 组织体系

2.1 组织机构及职责

为切实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揭东区应急管理局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统一领导、指挥、调度、指导、协调、督促局机关及全区应急管理系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处置工作。

组 长：叶育佳 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王乐新 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徐俊旭 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刘军辉 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林壮举 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黄顺辉 地震局局长

彭庆新 主任科员

曾三波 主任科员

成 员：局各股、室负责同志

主要职责：传达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党中央国务院、省

委省政府、应急管理部工作部署；传达落实区委市政府、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和市应急管理部工作要求，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统筹协调全区应急管理系统疫情防控阻击战工作，会同发改、工信等部门做好救灾救助物资的管理和调拨工作，全力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各项工作；部署推进疫情防控期间全区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向区委、区政府、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和市应急管理局报告疫情防控的重要信息；密切关注社会热点，加强预案管理，为区委区政府做好参谋助手，充分发挥好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完善、快速、高效的优势，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应急指挥支持支撑；及时完成上级交办的疫情防控及其他工作任务。

2.2 工作机构

领导小组下设防控综合协调组、应急防控救援组、防控监管服务组、防控新闻宣传组 4 个工作组，负责防疫工作的联络协调、会议组织、重要文稿起草审核、督查督办、信息汇总、信息报送、指挥调度、资料管理、安全风险防范等工作，各工作组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密切配合，协同开展工作。

（一）防控综合协调组

组 长：徐俊旭

副组长：陈佩容、黄亮通

组 员：办公室其他同志。

主要职责：

（1）负责收发、办理有关防疫文件；

（2）负责起草、审核、印发有关局防疫领导小组相关

文稿；

(3) 负责做好有关防疫各类会议筹备工作，起草会议纪要；

(4) 负责组织局领导有关防疫工作相关活动；

(5) 安排和落实局疫情应急值守工作；

(6) 负责汇总制作疫情防疫情况“一张图”；

(7) 负责做好有关防疫各类会议调度准备工作；

(8) 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应急防控救援组

组 长：王乐新

副组长：黄树浩 、陈炎宁

组 员：应急救援股防灾减灾股、其他同志。

主要职责：

(1) 负责做好应急力量的统筹调派；

(2) 负责做好相关应急预案及应急准备；

(3) 根据局领导的安排做好疫情应急支援工作；

(4) 负责做好救灾救助物资筹备及保障工作；

(5) 负责做好局机关内部疫情防控工作；

(6) 负责每天汇总报送有关防疫信息；

(7) 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 防控监管服务组

组 长：刘军辉

副组长：奚海珊

组 员：综合监管股其他同志。

主要职责：

- (1) 负责做好监管范围内企业的安全监管服务工作；
- (2) 负责做好相关信息的收集报送工作；
- (3) 根据局领导的安排做好疫情相关应对工作；
- (4) 负责组织局领导指导、督查有关企业做好防疫、安全生产工作；
- (5) 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 防控新闻宣传组

组 长：林壮举

副组长：谢梓波

组 员：执法监察股等其他同志。

任务：

- (1) 负责做好局防疫工作的宣传报道；
- (2) 负责做好防疫科普宣传；
- (3) 做好疫情相关舆情收集报送工作；
- (4) 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3. 预防预测

定期做好人员体温测量。从2月3日起，对所有进入单位人员测量体温，对有疫情发生地及重点地区旅行史、疑似病人或病人接触史的人员，劝阻回家中休息观察14天；若体温超过37.3℃，到当地定点医疗机构作进一步检查和隔离观察，无发热等症状才能返工。

4. 响应行动

4.1 抓好应急准备

(1) 加强应急值守。疫情防控期间，相关工作组全体人员必须24小时处于值班备勤状态，做好随时出动准备。

(2) 应急物资准备。准确把握全市应急物资储备底数；提请粮食物资储备部门与有关厂家和商家签订活动板房、帐篷、被褥、棉衣、食品、饮用水和粮食等应急物资的紧急购买和使用协议，确保应急物资保质保量，做到调得出、用得上。

(3) 运输能力准备。会同有关部门掌握粮食物资储备仓库附近运输能力状况，确保重特大疫情发生后各类救灾物资调运渠道畅通，应急物资能及时运送到位。

(4) 预置救援力量。协调消防防疫应急处置机动队伍，加强洗、消、防、控等专业设施和教育培训，做好防疫应急出动准备。预置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专业和社会救援力量，做好应对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准备。

4.2 启动应急响应

启动公共卫生事件Ⅲ、Ⅳ级应急响应后，根据市、区疫情防控指挥部有关决策部署及发布信息，各工作组密切掌握疫情进展情况，做好应急准备，提出意见建议报局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决策；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Ⅰ级或Ⅱ级应急响应后，全局干部职工停止休息休假，进入应急实战状态，按照职责分工对防疫处置、安全生产、自然灾害防治、应急管理等方面的工作进行安排落实。

4.3 强化应急处置

应急响应启动后，各工作组全部到位，开展救灾救助工作，全局进入紧急状态。

(1) 实行值班备勤制度。取消全体在职人员休息、休

假，转入 24 小时备勤值守状态，全力以赴投入应急管理、救助救灾和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2）迅速收集疫情信息。与各镇（开发区、街道）保持密切联系，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加强沟通、联络，迅速收集疫情并向区委、区政府和市应急管理局报送灾情信息。

（3）派出安全生产监督指导组，督促企业认真开展安全生产风险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对发生疫情不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企业，依法责令企业停产停业。

（4）按照各地救助需求和区疫情防控指挥部要求，协助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向疫区调拨（运送）紧急救灾物资，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5）配合有关部门征用有关运输企业运输工具，用于疫区群众转移、运送活动板房、帐篷、被褥、棉衣、方便食品、饮用水等生活救助物资。

（6）根据救助情况，及时向区政府专题报告，请求区政府批准动用区预算救灾资金用于救灾救助，并会同区财政局向疫区群众下拨应急救灾救助款。

（7）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灾害损失评估工作，向市应急管理局报告受灾情况，请求市应急管理局调拨应急救灾物资资金。

（8）视情向社会发布疫情救助信息并组织开展救灾救助捐赠活动。

（9）落实区委、区政府、区疫情防控指挥部有关疫区救灾救助工作的任务要求。

4.4 落实报告制度

及时向市应急管理局报告事故灾难、自然灾害信息、系统内人员感染（隔离或接触确诊和疑似人员情况）疫情信息、救助开展情况等。由市应急管理局及时审核汇总，向省应急管理厅、市委、市政府或市疫情防控指挥部报告。

4.5 加强宣教培训

按照国家相关防控和诊治方案，通过应急系统各单位官方认证的网站、公众号、南方号、抖音号、微信微博等媒体，开展健康教育和宣传引导工作。加强宣传引导，统一思想，切实做到不信谣、不传谣。组织学习有关预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性肺炎知识，熟悉疾病防控防护要求，不断提高公众的防控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

5. 做好善后工作

当疫情得到控制，省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宣布结束应急响应，终止应急响应。配合地方党委、政府积极稳妥、深入细致地做好人员安置、征用物资补偿、资金和物资调拨等善后工作。各工作组要总结经验教训，提出工作改进建议，由综合协调组完成总结报告，报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7. 工作要求

（1）值班值守全员履职到位。认清疫情形势，进一步强化风险意识和责任担当，切实增强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主要负责同志要在岗在位，靠前指挥。强化应急值守，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带班和 24 小时双岗值班制度。春节及疫情防控期间全市应急管理系统干部职工停止休息休假，进入应急实战状态，全员在岗履职。

（2）系统内部管控到位。加强应急管理系统内部疫情

防范工作，对从重点疫区返回的、与确诊和疑似病例有过密切接触的应急系统工作人员，加强摸排管理。购置配发个人防护用品、消毒用品，提醒干部职工做到正确佩戴，干部职工及家属每天测体温，发现疑似症状按照规定采取必要的隔离措施。协调办公区域卫生消毒工作。

(3) 重点管控到位。压实安全监管责任，持续抓好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工贸等行业等安全防控工作，坚决防范各类事故发生，确保社会稳定。

(4) 信息报告到位。严格执行事故灾难、自然灾害信息、系统内人员感染（或隔离）疫情信息“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决不允许缓报、瞒报、漏报。

(5) 物资保障到位。协助有关部门加强帐篷、被褥、棉衣、方便食品、饮用水等生活救助物资准备，确保疫区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干净水喝、有住处、有病能及时就医。

(6) 救援力量组织到位。协调全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专业救援队伍保持应急状态，加强值班备勤，遇有突发情况及时响应。

(7) 舆情引导到位。做好涉及应急管理系统的舆情监测和联动处置工作，澄清不实信息，及时发布权威信息，避免出现恐慌或引发炒作。

(8) 协同配合到位。各工作组在各司其职的同时，要通力合作，上下一盘棋，践行训词精神，担责担难担险。根据工作需要，各组组长随时调用其他组工作人员，共同担负疫情防控阻击任务。

(9) 督促检查到位。严格工作标准和工作纪律，按照

实战打赢、准军事化的要求狠抓落实。加强干部履职尽责和遵守纪律规定情况的检查，对出现违法违纪的从重从严从速追责问责，真正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